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履行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2022年7月21日。

2、本次有21名已协议承诺受到一定禁售限制的激励对象，其部分股票于本次解除限售，因个人流动资金需求，自2022年7月21日起可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一、承诺履行主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公告中承诺履行主体：已通过协议约定禁售限制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除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

2、上述激励对象共计23人，通过首次、预留授予合计获授2,120,00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21人通过首次授予部分合计获授1,800,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合计解除限售股票数量485,200股。

二、相关承诺的主要内容

根据与公司签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协议书》，该等激励对象将遵守协议约定，主要内容有：

1、该等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持有公司股份总数”指“上年年末的持股总数”）；在离职后半年

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已解除限售的公司股份。若在离职后半年内发生转让，则由此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该等激励对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根据公司 2022 年 7 月 16 日披露的《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11 人，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 1,561,958 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1 日。截至 2021 年末上述 21 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97,659 股，根据上述安排，2022 年合计可减持额度不超过 499,415 股。

三、后续承诺履行事项说明

因个人流动资金需求，自 2022 年 7 月 21 日起，上述 21 名激励对象可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协议约定的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